

证券代码：874058

证券简称：九州风神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市九州风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有关规定，对 2025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

2025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为：

-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关联关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 员工舞弊
- 虚构或隐瞒交易
-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内控存在瑕疵

财务人员失误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公司 2025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披露的以下内容存在部分差错：

(1) 按账龄披露的应收账款；(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为提高会计信息的准确性和可比性，对 2025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披露的上述内容予以更正披露。

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公司董事会认为，对 2025 年半年度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二) 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公开发行并上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导致进层时不符合创新层进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触发财务降层情形的风险。

进层时符合标准情况：

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截至进层启动日的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

(三)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 对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单位：元

| 项目 | 2025 年 6 月 30 日和 2025 年半年度 | | | |
|-----------------------|----------------------------|-----|------------------|------|
| | 更正前 | 影响数 | 更正后 | 影响比例 |
| 资产总计 | 1,276,602,849.14 | 0 | 1,276,602,849.14 | 0% |
| 负债合计 | 407,193,661.12 | 0 | 407,193,661.12 | 0% |
| 未分配利润 | 584,763,171.90 | 0 | 584,763,171.90 | 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869,409,188.02 | 0 | 869,409,188.02 | 0% |
| 少数股东权益 | 0 | 0 | 0 | 0%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869,409,188.02 | 0 | 869,409,188.02 | 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前) | 4.95% | 0% | 4.95% |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后) | 4.45% | 0% | 4.45% | - |
| 营业收入 | 514,292,858.70 | 0 | 514,292,858.70 | 0% |
| 净利润 | 41,977,452.60 | 0 | 41,977,452.60 | 0%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 41,977,452.60 | 0 | 41,977,452.60 | 0%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 37,734,325.45 | 0 | 37,734,325.45 | 0% |
| 少数股东损益 | 0 | 0 | 0 | 0% |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 是 否

审计意见：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 是 否

四、审计委员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对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的会计差错更正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的会计差错更正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备查文件

《北京市九州风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市九州风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市九州风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市九州风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4日